

林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林农〔2025〕6号

林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在林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单位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林州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法治建设的工作部署，立足林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实际，认真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措施，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思路，有效推动法治建设不断迈上新的台阶，取得良好的成绩。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1、**确保责任到位。**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常务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局属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

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

2. 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到位。局党组每年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学习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有关文件精神。领导小组坚持每月集中学习，党组书记带头集体学习《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和《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论述摘编》等内容，定期听取法治工作汇报，不断深化局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提高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3. 确保职能发挥到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依法治市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办事，使全局党员干部法治观念显著提升。所有班子成员将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年度述职述廉报告，自觉接受监督。坚决查处各类违纪行为，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终工作考核指标，切实把法治政府建设贯彻到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聚焦做好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完善依法行政制度

1、推进“三项制度”落实。通过信用平台、政府门户网站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双公示，七天双公示率100%。建立了由法规科负责法制审核、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等部门协作配合机制，落实重大执法案件部门负责人集体研究讨论决定制度。配备2名法制审核人员，制定部门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保证执法过程与结果公平、公正、公开。

2、“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定《林州市农业农村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及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方案等，制定并完成“农药”、“兽药”等部门联合抽查计划8项，本部门抽查计划15项。并开展了春季农资打假、肉品等专项执法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100余人次，检查各类农资经营门店230余家，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出具行政指导意见书60余份，配合上级执法抽检肉蛋奶及蔬菜10余批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3起（其中农药案2起、农产品案1起、种子案1起、兽药案5起、饲料案4起），为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持续深化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根据市委编办《关于印发〈林州市权责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林编办【2021】26号）要求，我局经过研究梳理，及时编制了《林州市农业农村局权责清单目录》，目前现有行政许可事项35项，均已编制完善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二是优化行政审批工作。全面落实政务服务的咨询、申请、受理、审查、决定等流程在线办理。夯实“好差评”制定，加强评价数据分析研判。深化综合窗口改革，有序规范开展农药、兽药、动物防疫、渔政、农机等涉农领域的行政审批工作。截至目前，我局行政审批共办理行政审批300余件。四是创新监管理念、制度和方式。针对5个涉农重点行业实施分类分级监管，制定实施细则、明确等级标准并实施动态调整，促进监管效能。

（三）多样化开展行政执法培训和农业普法宣传

1、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对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2024年以来，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等多样化培训方式，培训执法人员累计达100余人次，主要针对执法人员开展政治素质和业务提升培训，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得到综合提升，大大提高了执法队伍的综合业务素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已然成为一支讲政治，熟业务的执法队伍。

2、“师带徒”业务帮带方面。

我局交由乡镇（街道）行使的行政处罚事项共12项，自林州市实施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师带徒”业务帮带工作以来，我局行政执法人员先后到陵阳镇、横水镇、河顺镇和龙山街道开展业务帮带工作，其他乡镇街道还未开展“师带徒”业务帮带工作，2024年9月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根据市编制委员会要求，所有行政执法人员编制定岗定位，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共分6个中队，分别到所在乡镇进行“师带徒”业务培训，目前16个乡镇、四个街道办事处已培训到位。

3、广泛开展学法普法工作

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12·4宪法日等节日进行了《民法典》、《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宪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大力普及法律知识，提高广大群众懂法、守法、尊法的法律意识。

（四）有效化解涉农社会矛盾纠纷

依法做好投诉和信访工作，2024年投诉举报案件2起，政务热线1起，我局接到政务热线和举报后，立即进行调查，情况属实，3起案件已经全部结案，按期办结率为100%；出具行政指导意见书40余份，受理市长热线15起，经调查均已回复。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和问题整改情况

（一）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1、执法力量相对薄弱。

2019年林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根据机构改革工作要求，由林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农业执法大队和农机安全监理站组建而成，机构规格副科级，核定事业编制48名，目前在岗30人，持执法证30人，法制监督人员2人，法制审核人员2人，除执法大队副队长石卫峰具有法律资格证书，其余人员大部分非法学专业且没有法律资格证书。人员结构偏老龄化，40-45岁16人，45-50岁10人，50岁以上4人。因农业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行政执法管理覆盖面大幅增加，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力量相对薄弱，加上机构改革后部分执法职能调整，执法任务加重。

2、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农业农村发展的能力有待提高。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内执法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对开展农业执法认识不到位，跨领域、跨行业的相关业务学习和培训跟不上，对行业监管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性认识还不到

位，对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 问题整改情况

1、优化执法人员结构、合理配备人员比例。

针对执法人员偏老龄化问题，我局立即进行立行立改，把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划分为7个中队，每个中队配备素质高、业务精的精兵强将3-4名，负责2-3个乡镇，并积极开展政策理论、法律法规、专业岗位知识培训，结合岗位需要，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执法业务和管理工作水平，将具有丰富经验的老龄执法人员与年轻执法人员进行交流学习，结合年轻干部学习能力强、适应岗位快的特点，按照把合适的人才放到合适的岗位上的原则，充分发挥年轻干部的积极性、创造性，让年轻执法人员逐渐接替老龄执法人员的工作，提高年轻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

2、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加强内部督查和交流学习。

实施农业综合执法人员素质提升行动，以执法培训班形式对全体执法人员进行轮训；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参与“以案释法”等演讲评比活动，着力提升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定期组织内部文书交流活动，相互学习，共同提高，加强对一般案件法制审核，重点对执法程序，证据采集保存，文书制作规范性等进行审核，及时发现并指出存在问题，不断规范执法程序，提高办案质量。

四、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打算

(一) 持续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通过组织开展各类法制培训，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推进乡村振兴的全过程。加强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水平。

（二）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

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相关规定，做好权力事项公开。积极深化主动公开，持续提高政策解读质量，扩大政务开放力度，有力回应群众关切，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提升政务公开实效。

（三）持续抓好农村法治宣传教育

继续加大农业农村普法力度，提高普法针对性和时效性，创新普法手段，打造农业普法品牌，提倡遵纪守法，营造健康、有序的农业行业发展氛围。充分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和各种媒介，广泛深入宣传与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四）协作共促农业领域高质量发展

与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共建合作机制，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强化规范经营，前移治理触角，共护品牌建设，开展专项普法。

林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1月14日



